用户需求书

1. 采购单位：中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 本项目通过纸质报价材料参与项目竞价。
3. 项目名称：中山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文化墙布置制作
4. 项目费用：（最高限价）60000元（大写：人民币陆万元整）

五、 采购方式：询价

1. **报价说明**
2.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3.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需对用户需求书的所有条款进行整体响应。
4. 若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无法完成本项目，则采购人有权利保留追究责任。
5.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服务要求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参与竞价所上传的文件没有对竞价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竞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报价。
6.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或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成交供应商自行承担。
7. 本采购公告和报价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方”所有。
8. **报价要求（**参与报价的**供应商资质要求: 报价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提交的报报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9. **报价要求（报价时需要提供以下盖章资料，**并对报价文件资料承担责任**）**
10. 供应商应根据本公告要求，在规定的报价时间内对采购项目进行报价（报价表），并提供完整的设计方案（根据用户需求书项目设计）。
11. **以报价供应商唯一报价为准，报价材料一份（设计方案为彩色）；**
12. **无效报价**
13.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14.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须提供本项目要求的资质文件，如果不按公告规定或竞价文件要求等相关规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资质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15.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须对本项目采购内容进行整体报价，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报价都被视为无效报价。
16. 报价表以及有报价供应商落款的报价文件必须加盖报价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17.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如果供应商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第二章 报价明细表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须对本项目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
2. **成交供应商未经招标人批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3. **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购置、运输保险、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临时雇员费用、人员补贴及差旅住宿等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或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

|  |  |  |  |
| --- | --- | --- | --- |
| **采购内容** | **数量** | **服务期** | **最高限价** |
| 中山市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服务大厅装饰布置 | 一宗 | 成交单位须于12月15日前完成制作安装 | 人民币：60000元 |

1. **采购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规格、材料、工艺说明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一、大厅内上墙装饰部分 |
| 1 | 外墙玻璃装饰 | （1960\*1480\*4块）底面室内背胶、字介12安迪板造型面UV过光油 | 块 | 6 |  |
| 2 | 接待室玻璃装饰 | （2100\*2300）底面室内背胶、大字介12安迪板造型面UV过光油图片及小字造型3厘安迪板UV过光油 | ㎡ | 5 |  |
| 3 | 门牌 | （220\*110）3厘亚克力板UV | 块 | 6 |  |
| 4 | 服务窗口吊牌 | （400\*180）3厘亚克力板UV、钢丝吊绳 | 块 | 4 |  |
|  | **小计** |  |  |  |
| 二、大厅外墙装饰部分 |
| 1 | 拆原画面 | 拆原外墙画面 | 项 | 1 |  |
| 2 | 外墙玻璃 | 底面室外单透贴、大文字内容介3厘安迪板UV(高空安装) | ㎡ | 77 |  |
| 4 | 搭脚手架费 | 搭脚手架费 | 项 | 1 |  |
| 5 | 材料运输费 | 材料运输费 | 项 | 1 |  |
|  | **小计** |  |  |  |
| 三、四楼装饰部分 |
| 1 | 背景墙贴铝塑板 | 宽2200+540+2200\*高2360 灰银色3厘铝塑板 | ㎡ | 12 |  |
| 2 | 雕刻水晶字 | 10厘机玻璃板+3厘正红机玻璃板 雕刻造型及字 | 项 | 1 |  |
|  | **小计** |  |  |  |
| 四、增加装饰部分 |
| 1 | 外面围墙围栏宣传栏 | 宽6\*高1.35\*厚0.1m，单面，304#1.2mm厚，100\*40mm不锈钢方管骨架，304#1.2mm厚不锈钢包边，铝塑板封底，5厘厚钢化白玻做推拉窗门，户外高精背胶喷画 | 个 | 2 |  |
| 2 | 大堂屏风 | 4000\*2100定制屏风.实木骨架，实木收边、刷清漆、正面及背面贴10厘有机玻璃板+3厘正红有机玻璃板 | 套 | 1 |  |
| 3 | 大堂书柜 | 1.900\*1800 2.600\*1800两套书架 | 套 | 2 |  |
| 4 | 楼梯间柱子装饰 | 1-5楼柱子装饰(800\*800 底面3厘安迪板造型介字面UV、文字介15厘安迪板UV） | 块 | 3 |  |
| 5 | 制作中山字 | 水晶字（600\*600） | 项 | 1 |  |
| 6 | 公告栏 | 尺寸（400\*600） | 块 | 4 |  |
| **合 计** |  |
|  |

1. **项目要求**
2. 供应商须负责保证项目内容的质量和完成进度；
3. 供应商负责维护采购人的社会形象和经济利益；
4. 供应商按时按质完成采购人委托的项目。
5. 供应商需有合理的设计团队、制作团队，并安排专门项目经理跟进本项目。
6. 制作成品样式、质量和规格若不符合我方要求，需重新制作达到我方要求为止。
7. **交付要求**

成交供应商应当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委托任务，并立即通知采购人验收。如经验收与委托要求不一致，成交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的要求重新制作，若成交供应商有过错，由此而造成的逾期交付，成交供应商需要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1.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按下列程序付款：

1. 付款的方式是转账付款。
2. 成交人凭以下有效文件与采购人结算：

（1）合同；

（2）成交人开具的正式发票；

1. 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